

尚論後篇





尚論後篇卷之四諸方目錄

太陽陽明合方 計九方除重

陽明少陽合方 計六方除重

三陰及各症方 計三十九方除重通合三卷共得一百八方餘五方于論內見



尙論張仲景傷寒論陰陽六經諸方脉症後卷之四

西昌喻昌嘉言



黎川陳守誠伯常重梓

太陽合陽明方

桂枝加葛根湯

桂枝湯加葛根

太陽病項背強几几反汗出惡風者主之。仲景原文

几几項背拘強之狀

按後症葛根湯乃桂枝湯中加麻黃葛根也其症無汗故以麻黃發之此症有汗故去麻黃而曰桂



枝加葛根湯也。若有麻黃則亦葛根湯矣。

葛根湯

桂枝湯加 麻黃 葛根

太陽病項背強几几無汗惡風葛根湯主之。原文

風寒傷經絡之經則所過但痛而已未至於強風寒傷筋骨之筋則所過筋急強直而成剛痙痙字之訛也曰剛痙無汗之名也本草云輕可去實葛根麻黃形氣之輕者也此以風寒表實故加二物於桂枝湯中。

太陽與陽明合病者必自下利葛根湯主之。原文

太陽與陽明合病。不下利。但嘔者。葛根加半夏湯主之。  
之。原文

葛根加半夏湯

方見本湯

凡合病必自下利。下利裏症也。今之庸醫。皆曰漏底傷寒不治。仲景則以前方主之。蓋以邪氣併於陽。則陽實而陰虛。陰虛故下利也。以此湯散經中表邪。則陽不實而陰氣平。利不治而自止也。惟明者知之。其脉必弦而長。

張云。凡合病皆下利。各從外症以別焉。夫太陽病。

頭項痛。腰脊強。陽明病。目疼鼻乾。不得臥。少陽病。胸脇痛耳聾。凡遇兩經病症齊見而下利者。合病也。然但見一症。便是不必悉具也。仲景不言脈症。止言太陽與陽明合病者。以前章所論。包含以上之症。卽此理也。况各經之症。所見不一。難爲定論乎。

按合病者。三陽合病也。謂二陽經。或三陽經。同俱受邪。相合而病。故曰合病。此病之不傳者也。併病者。亦指三陽而言。併者。催併督併之謂。前病未解。後病已至。有逼相併之義。此病之傳者也。且如太



陽陽明併病一症。若併而未盡。是傳未過。尚有表症。仲景所謂太陽病不罷。面色赤。陽氣怫鬱在表。不得越。煩燥氣短是也。猶當汗之。以各半湯。若併之已盡。是謂傳過。仲景所謂太陽症罷。潮熱手足汗出。大便鞭而譏語者是也。法當下之。以承氣湯。是知傳則入府。不傳則不入府也。所以仲景論太陽陽明合病。止出三症。加前太陽陽明併病。則言其有傳變如此也。然此皆三陽病耳。與三陰無干。若與三陰合病。卽是兩感矣。所以三陰無合病例也。

梔鼓湯

方見太陽中篇

發汗吐下後。虛煩不得眠者。主之。原文下六條同

懊者。懊惱。懷者。鬱悶。貌。心中懊惱。惱惱。煩煩。懷懷。

鬱鬱不舒。憤憤無奈。此又煩悶而甚者也。由下後。

表之陽邪乘虛內陷。鬱而不發。結伏於心胸之間。

故如是。按梔子色赤味苦入心而治煩。香鼓色黑。

味鹹入腎而治燥。

發汗若下之而煩熱胸中窒者。主之。

傷寒五六日大下之後。身熱不去。心中結痛者。未欲。

解也。宜主之。

陽明病。脉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  
惡寒。少惡熱。身重。若發汗則燥。心憤憤。反讖語者。主  
之。

煩者。氣也。躁者。血也。氣主肺。血主腎。煩躁俱在上  
者。腎子逼於肺母也。故用梔子以治肺煩。用香豉  
以治腎躁。煩躁者。懊惱不得眠也。

或曰。煩者。心爲之煩。躁者。心爲之躁。何煩爲肺。躁  
爲腎耶。夫心者。君火也。與邪熱相接。上下通熱。金  
以之而躁。水以之而虧。獨存火耳。故肺腎與之合。



而煩躁焉。此煩雖肺躁。雖腎其實。心火爲之也。陽明病下之。其外有熱。手足溫。不結胸。心中懊惱。飢不能食。但煩汗出者。主之。

下利後更煩。按之心下濡者。爲虛煩也。宜此湯。

下利後不煩。爲欲解。若更煩而心下堅者。爲穀煩。此煩是心下濡者。是邪熱乘裏客於胸中。爲煩也。與此湯吐之。則愈。

按此湯惟吐無形之虛煩。則可。若用之以去實。則非。豉子所能宣矣。宜實者。須瓜蒂散主之。

凡服梔子湯。病人舊微溏者。不可與服之。

仲景用梔子湯治煩胸爲高之分也。故易老云：輕飄向象，肺色赤而象火，故能瀉肺之火也。本草不言吐，仲景用此爲吐者，梔子本非吐藥，爲邪氣在上拒而不納，故令人上吐。邪因得以出，經曰：高者因而越之，此之謂也。或用梔子利小便，實非利小便清肺也。肺氣清而化膀胱爲津液之府，小便得以出也。本經云：治大小腸熱，辛與庚合，又與丙合，大又能泄戊，其先入中州故也。去皮泄心火，連皮泄肺火，入手太陰少陰經。

麻仁丸

大黃 枳實 厚朴 芍藥 麻仁 杏仁

跌音幸脚陽脉浮而濇。浮則胃氣強。濇則小便數。浮濇相搏。

大便則難。其脾為約。麻仁丸主之。原文

成無已曰。約者。結約之約。胃強脾弱。約束津液。不

得四布。但輸膀胱。故小便數。而大便鞭。故曰脾約。

與此丸以下。脾之結燥。腸澗結化。津液入胃。大便

利。小便少而愈矣。愚切有疑焉。既曰約。脾弱不能

運也。脾弱則土虧矣。必脾氣之散。脾血之耗也。原

其所由。必久病大汗大下之後。陰血枯槁。內火燔

灼。熱傷元氣。必傷於脾。而成此症。傷元氣者。肺金



受火氣無所攝傷脾者肺爲脾之子肺耗則液竭必竊母氣以自救金耗則木寡於畏土欲不傷不可得也脾失轉輸之令肺失傳送之官宜大便秘而難下小便數而無藏蓄也理宜滋陰血使孤陽之火不熾而金行清化木邪有制脾土清健而運行精液乃能入胃則腸潤而通矣今以大黃爲君枳實厚朴爲臣雖有芍藥之養血麻仁杏仁之溫潤爲之佐使用之熱盛而氣實者無有不安若與熱雖盛而氣不實者雖得暫通保無有脾愈弱而腸愈燥者乎後之用此方者慎勿膠柱而調瑟

茵陳蒿湯

茵陳 六兩

大黃 二兩

梔子

十四枚

陽明病發熱汗出。此為熱越。不能發黃也。但頭汗出。身無汗。劑頭而還。小便不利。渴飲水漿者。此為瘀熱在裏。身必發黃。茵陳蒿湯主之。原文下三條同。傷寒八九日。身黃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滿者。茵陳蒿湯主之。

梔子蘗皮湯

梔子 蘗皮

傷寒身黃發熱者。梔子蘗皮湯主之。

茵陳蒿湯治熱濕也。梔子蘗皮湯治燥熱也。如茵  
瀉則濕黃。早則燥黃。濕則泄之。燥則潤之也。此二  
藥治陽黃也。

麻黃連軀赤小豆湯

方見三卷

傷寒。瘀熱在裏。身必發黃。麻黃連軀赤小豆湯主之。  
連軀用連翹根也。氣寒味苦。主下熱氣。梓白皮氣  
寒味苦。主熱毒。去三蟲。時氣瘀熱之劑。必以苦爲  
主。又曰大熱之氣。寒以取之是也。  
潦水。卽霖雨後行潦之水。亦取其發縱之極。流而



不滯不助濕也。

右三湯其茵陳湯是欲泄滌其熱也。梔子與麻黃二湯是欲解散其實也。爲治不同。總之皆折火徹熱之劑。耳色如烟熏黃乃濕病也。一身盡痛色如橘子黃乃黃病也。一身不痛間發黃活人云病人寒濕在裏不散熱蓄於脾胃腠理不開瘀熱與宿穀相薄鬱蒸不消化故發黃。然發黃與瘀血外症及脉俱相似。但小便不利爲黃。小便自利爲瘀血。要之發黃之人心脾蘊積發熱引飲脉必浮滑而紫數。苦瘀血症卽如狂大便必黑此爲異耳。

或問白虎症亦身熱煩渴引飲小便不利何以不發黃答曰白虎與發黃症相近徧身汗出此爲熱越白虎症也頭面汗出頸已下都無汗發黃症也又問太陽病一身盡痛發熱身如薰黃者何曰太陽中濕也仲景云傷寒發汗已身目爲黃所以然者以寒濕在裏不解故也以爲不可下也於寒濕中求之

或謂傷寒發黃惟陽明與太陰有之俱言小便利者不能發黃何也蓋黃者土之正色以太陰與陽明俱病土故發黃也其黃之理外不能汗裏不得

小便脾胃之土爲熱所蒸故色見於外而發黃也。若小便利者熱不內蓄故不能變黃也。其有別經之發黃者亦由脾胃之土受邪故也。

抵當湯

抵當丸

二方俱見太陽篇

血流下焦而瘀者蓄血也。大抵傷寒先看面目。次看口舌。次看心下。至少腹。以手揣之。若少腹鞭滿。若小便利者。是津液留結。可利小便。若小便自利者。是畜血症。可下瘀血。

傷寒失汗。熱畜在裏。熱化爲血。其人善忘。而如狂。血善逸。則善忘。血下蓄。則內急。用藥以取盡黑物。爲効。大抵看傷寒病人。心下兩脇。少腹。但有鞭滿。處。以手按則痛者。便當問其小便何如。若小便不利。乃是水與氣。若小便自利者。爲有血也。

太陽病六七日。表症仍在。脉微而沉。反不結胸。其人發狂者。以熱在下焦。少腹當鞭滿。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抵當湯主之。

原文下三條同

仲景凡稱太陽症。脉沉者。皆謂發熱惡寒。頭項強痛。而脉反沉也。其症兼發狂。小腹痛者。爲蓄血。此



條抵當湯是其例也。

自經而言則曰太陽自臍而言則曰膀胱陽邪由經而入結於膀胱故曰隨經瘀熱在裏。

太陽病身黃脉沉結少腹鞭小便不利者爲無血也。陽明症其人喜忘者必有蓄血所以然者本有久瘀血故令喜忘尿雖鞭大便反易其色必黑宜抵當湯下之。

病人無表裏症發熱六七日雖脉浮數者可少下之。假令已下脉數不解而下不止必協熱而便膿血也。或問攻下之法須外無表症裏有下症然後

可攻上言無表裏症。况脉更浮數。何故言可以下之。曰此非風寒之所病。是由內傷而致。然也。若外不惡寒。裏無譏語。但七八日發熱。有燥津液。乃陽盛陰虛之時。苟不攻之。其熱不已。必變生焉。故云雖脉浮數可下。不待沉實而攻之。夫內傷者。經曰跌陽脉浮而數。浮則傷胃。數則傷脾。此非本病。醫特下所爲也。仲景之意。不外是理。凡傷寒當下之症。皆從太陽陽明。在經之邪。而入於腑。故下之。今不言陽明病。而但曰病人無表裏症。此非自表之裏而病也。但爲可下。故編於陽明篇中。學者宜詳。

玩焉。

傷寒有熱、少腹痛、應小便不利、今反利者、為有血也。當下之、不可餘藥、宜抵當丸。

按成註身黃屎黑、喜忘發狂、亦是推廣之詞、若依上文、只是滿而不鞭耳。

抵當湯丸藥味同劑、如何是二法、蓋喜忘發狂、身黃屎黑者、疾之甚也、但小腹滿鞭、小便利者、輕也、故有湯丸之別、桃仁、大黃等分、水蛭、蠱蟲、多者作湯、三之二者作丸、作丸之名、取其數少而緩也、故湯用煎服一升、丸止服七合也。

活云若用抵當湯丸更宜詳慎審其有無表症若有蓄血而外不解亦未可使用宜先用桂枝湯以解外緣熱客膀胱太陽經也。

### 大陷胸湯。

### 方見前

太陽病脉浮而動數。浮則爲風。數則爲熱。動則爲痛。數則爲虛。頭痛發熱。微盜汗出。而反惡寒者。表未解也。醫又下之。動數變遲。宜大陷胸湯。

按太陽病在表未曾解。在表而攻裏。可謂虛矣。而况所得之脉皆浮而動數乎。今得悞下。動數變遲。



矣。而又曰胃中空虛。又曰短氣燥煩。虛之甚矣。借曰陽氣內陷。心下同鞭。而可迅攻之乎。豈大陷胸之力。緩於承氣。况已下者。不可再下。寧不畏其虛乎。且經明曰。結胸脉浮大者。不可下。下者死。又曰。結胸症。悉具煩躁者。死。今日脉浮。又曰煩燥。大陷胸果可用乎。彼陽病實下。結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下懊懣者。以梔子頭湯吐胸中之邪。况太陽失下後。明有虛症乎。

傷寒六七日。結胸熱實。脉沉而緊。心下痛。按之不韌者。大陷胸湯主之。

原文下三條同

經言所以成結胸者。以下之太早故也。此不云下後。但云傷寒六七日結胸熱實。此亦不因不早而結胸者何也。夫下早結胸事之常。熱實結胸事之變。其熱實傳裏爲結胸。乃法之闕防不盡者。故仲景述其症。以註方於其下也。於此可見古人用心。曲盡其妙。且如下章以水結胸脇。但頭汗出者。以大陷胸湯主之。亦在常法之外。故條列其症。以彰其理也。亦或其人本虛。或曾吐下。而裏氣弱。外邪因入。故自爲結胸者也。然所入之因不同。其症治則一理而已。

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後往來潮熱者。與大柴胡湯。但結胸無大熱者。此爲水結在胞脇也。但頭微汗出者。太陷胸湯主之。太陽病重發汗而復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所小有潮熱。從心下至少腹鞭滿而不可近者。大陷胸湯主之。

按太陽病已重發汗。表則虛矣。若復下之。更又虛矣。不大便五六日。可見津液之耗矣。非若前章之未曾發汗而但下之。傷於早爾。今雖有硬痛而可以迅攻之乎。若曰潮熱於申酉。係陽明。屬調胃承

氣症既又曰少有潮熱猶可疑待之間將無他法以緩取之乎

按潮熱本屬陽明也。太陽潮熱惟此一症耳。雜病太陽潮熱則在巳午更玩一小字則知邪於太陽為多。陽明為少。

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症具。而以他藥下之柴胡症仍在者若上下滿而鞭痛者此為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

小陷胸湯

方見前



文蛤散

藥即方見

白通散

葱白

四莖

干姜

兩

附子

一枚

人尿

五合

猪膽汁

一合

小結胸病正在心下。按之則痛。脉浮滑者。小陷胸湯

主之。

原文下全

上文云。鞭滿而不可近者。是不待按而亦痛也。此云按之則痛。是手按之然後作痛爾。上文云。至少腹是通一腹而言之。此云正在心下。則少腹不鞭痛可知矣。熱微於前。故云小結胸也。且結胸脉沉。

緊或寸浮關沉今脉浮滑知熱氣猶淺尙未深結  
所以用此湯除胸膈上結熱也

病在陽應以汗解之反以冷水溼之若灌之其熱被  
却服文蛤散不瘥者與五苓散寒實結胸無熱症者  
與三物小陷胸湯白通散亦可服

大陷胸湯太陽本藥也大陷胸丸陽明藥也小陷  
胸湯少陽藥也大陷胸湯治熱實大陷胸丸兼喘  
小陷胸治痞

按經云結胸脉浮大不可下下之則死張云用藥  
如用兵知可而進知難而退此理勢之必然也夫

寸浮關沉。乃結胸。可下之。脈今脈浮大。心下雖結。其表邪尙未全結也。若輒下之。重虛其裏。外邪復聚。而必死矣。仲景所以言此爲箴戒。使無踵其弊也。其脈旣不可攻。當候其變。而待其實。假如小結胸症。其脈浮滑。按之則痛。故知邪非深結。亦不敢下。無過解除。心下之熱耳。小陷胸湯主之。或又曰。結胸。倘有外症。大陷胸可用否。予曰。結胸無外症。或有微熱。或有小潮熱。仲景已明言之。其餘別無表症。若有外症。其邪亦未結實。不可以結胸論也。經曰。傷寒六七日。發熱惡寒。支節煩疼。微嘔。心下

支結外症未去。柴胡加桂枝湯主之。又傷寒六七日已發汗而復下。胸脇微結。小便不利。渴而不嘔。但頭汗出。往來寒熱。心煩者。此爲未解也。柴胡桂枝乾薑湯主之。已上之症。雖云心下支結。及言胸脇滿微結二條。俱有外症。所以柴胡加桂枝及加乾薑以和解之。如無外症。止有胸腹結實而痛者。方爲結胸病也。

太陽合陽明方終



太師合



詩書... 湖... 蘇... 出... 日... 支...

陽明少陽各方

大承氣湯方

厚朴去痞枳實泄

芒硝堅

大黃

瀉是必痞滿燥在四症全者方可用

小承氣湯方

厚朴 枳實 大黃

調胃承氣湯方

芒硝 大黃 甘草

發汗後不惡寒者虛故也。不惡寒但惡熱者實也。當和胃氣與調胃承氣湯。原文下三十一條同

太陽病未解。脈陰陽俱停。必先振慄。汗出而解。若欲

下之宜調胃承氣湯

傷寒十三日過經不解譫語者以有熱當以調胃承

氣湯下之

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心下溫溫欲吐而胸中痛大便

反澹腹微滿鬱鬱微煩先此時自極吐下者可與調

胃承氣湯

陽明潮熱大便微鞭者可與大承氣湯

恐有燥屎

欲和之法與小承氣湯

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餘日

大承氣湯主之若一服利止後服

此段分作三截看。自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餘日日晡所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止爲上一截。是將潮熱讖語不惡寒不大便對爲現證。下文又分作一截。以辨劇者微者之殊微者。但發熱讖語。但字爲義。以發熱讖語之外別無他症。其用承氣湯一方利止後服見其熱輕猶恐下之太過也。至於劇者發則不識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微喘。衄視。如此熱極證危不可不決死生以斷。斷以脉弦者生。濇者死。此陽熱已極。若脉弦爲陰未絕。猶可下之以復其陰。若弦濇



爲陰絕不可救藥而必死矣。

潮熱者若潮音扁汐之來不失其時。一日一發。按時而

發者謂之潮熱。若日三五發者卽是發熱。非潮熱

也。潮熱屬陽明。陽明旺於未申。必於日晡時發。乃

爲潮熱。

讖語者謂亂言無次。數數更端也。鄭聲者語鄭重

頻煩也。只將一字內言重疊。頻言之。終日慙慙不

換他聲也。蓋神有餘則能機變而亂語。數數更端

神不足則無變聲而只守一聲也。此虛實之分也。

讖語屬陽。鄭聲屬陰。經云實則讖語。虛則鄭聲。讖

語者顛倒錯亂。言出無倫常對空獨語。如見鬼狀。  
鄭聲者鄭重頻煩。語雖謬而鄭重頻煩。諄諄不已。  
老年人遇事則諄語不休。以陽氣虛故也。此譊語。  
鄭聲。虛實之所以不同也。二者本不難辨。但陽盛  
裏實與陰甚。隔陽皆能錯語。須以他症別之。大便  
秘。小便赤。身熱煩渴而妄語者。乃裏實之譊語也。  
小便如常。大便洞下。或發燥。或反發熱而妄言者。  
乃陰隔陽之譊語也。

陽明病譊語。發潮熱。脉滑而疾者。小承氣湯主之。因  
與承氣一升。腹中轉失氣者。更服一升。

陽明病其人多汗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鞭鞭則讖語小承氣湯主之。

陽明病讖語有潮熱及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也若能食但鞭耳宜大承氣湯下之。汗出讖語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爲風也須下之。雖經久可下之。下之若早語言必亂以表虛裏熱故也。宜大承氣湯。

或問經言胃中有燥屎五六枚何如。答曰夫胃爲受納大腸爲傳過之府燥屎豈有在胃中哉。故經言穀消水去形亡也。以是知在大腸而不在胃也。

明矣。

按胃實者，非有物也。地道塞而不通也。故使胃實。是以腹如仰瓦。註曰：胃上口爲賁門，胃下口爲幽門。幽門按小腸上口，小腸下口卽大腸上口也。大小二腸相會爲闌門，水滲泄入於膀胱，粗糲入於大腸，結於廣腸。廣腸者，地道也。地道不通，土壅塞也。則逆上行至胃，名曰胃實。所以言陽明當下者，言上下陽明經不通也。言胃中有燥屎五六枚者，非在胃中，通言陽明也。言胃是連及大腸也。以其胃爲足經，故從下而言之也。從下而言，是在大腸。



也。若胃中實有燥屎，則小腸乃傳導之府，非受盛之府也。啟元子云：小腸承奉胃司受盛糟粕，受已復化，傳入大腸，是知燥屎在小腸之下，即非胃中有也。

二陽併病，太陽症罷，且發潮熱，手足<sup>音熱</sup><sub>熱</sub>，熱汗出，大便難，而譫語者，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陽明病，下之，心中懊憹而煩，胃中有燥屎者，可攻。腹微滿，初頭鞭，後必溏，不可攻之。若有燥屎者，宜大承氣湯。

病人煩熱，汗出則解，又如瘧狀，日晡所發熱者，屬陽

明也。脈實者宜下之。脈浮虛者宜發汗下之。與大承氣湯。大下後六七日不大便。煩不解。腹滿痛者。此有燥屎也。所以然者。本有宿食故也。宜大承氣湯。

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難乍易。時有微熱。喘胃不能卧者。有燥屎也。宜大承氣湯。

太陽病三日發汗不解。蒸蒸發熱者。屬胃也。調胃承氣湯主之。

傷寒吐後。腹脹滿者。與調胃承氣湯。

太陽病。若吐若下。若發汗。微煩。小便數。大便因鞮者。與小承氣湯和之愈。

得病二三日。脉弱無太陽柴胡症。煩燥。心下鞭。至四  
五日。雖能食。與小承氣湯。少少與。微和之。令小安。至  
六日。與承氣湯一升。若不大便。六七日。小便少者。雖  
不能食。但初頭鞭。後必澹。未定成鞭。攻之必澹。須小  
便利。屎定。鞭乃可攻之。宜大承氣湯。

陽明病。發熱汗多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發汗不解。腹滿痛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腹滿不減。減不足言。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或謂減不足言。復曰當下之。何也。此古之文法。知  
是也。言腹滿不減。當下之。宜大承氣湯。此滿而不

減之謂也。若時滿時減者，不可以當下而論。假如  
太陽篇中云：傷寒不大便六七日，頭痛有熱者，與  
承氣湯。其小便清者，知不在裏，仍在表也。當須發  
汗，若頭痛必衄，宜桂枝湯。緣桂枝爲當發汗而設，  
非爲治衄也。其減不足言之說，亦不外乎是理。張  
論

陽明少陽合病，必下利。其脈不負者，順也。負者，失也。  
互相尅賊，各爲負也。脈浮而數者，有宿食也。當下之。  
宜大承氣湯。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乾者，急下之。宜大承氣



湯。

少陰病自利清水色純青心下必痛口乾燥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少陰病六七日腹脹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或問承氣湯陽明當下之症宜用今少陰病亦用

何也蓋胃爲水穀之海主養四旁四旁有病皆能

傳之入胃其胃土燥則腎水乾以二三日則口燥

咽乾是熱之深傳之速也故曰急下以全腎水夫

土實則水清謂水穀不相混故自利清水而口乾

燥此胃土濕熱而致然也下利色青青肝也乃肝

邪傳腎。緣腎之經脈。從肺出。絡心。注胸中。由是而  
心下痛。故急下。以去實熱。逐邪。其六。七日。腹脹  
不大便。以入府之邪。壅甚。胃土勝。則腎涸。故急下  
以逐胃熱。滋腎水。蓋陽明與少陰。皆有意下之條。  
然而症雖不同。其入府之理。則一。是以皆用大承  
氣也。

下利譏語者。有燥屎也。宜小承氣湯。

大法。秋宜下。

凡服下藥。用湯勝丸。中病即止。不必盡劑。

下利三部脈皆平。按之心下鞕者。急下之。大承氣湯。

下利。脈遲而滑者。內實也。利未欲止。當下之。大承氣湯。

問曰。人病宿食。何以別之。師曰。寸口脈浮而大。按之。又澁。尺中亦微而澁。故知有宿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下利不欲食者。以爲宿食故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下利瘥後。至其年月日復發。以病不盡故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下利。脈反滑。當有所去。下之乃愈。宜大承氣湯。病腹中滿痛者。此爲實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脉雙弦而遲者。必心下鞭。脉大而緊者。陽中有陰也。可以下之。宜大承氣湯。

或問承氣湯。仲景有大小調胃之名。何也。然傷寒邪熱傳受入裏。謂之入府。府者聚也。蓋邪熱與糟粕蘊而爲實也。實則潮熱譫語。手心濇濇。汗出者。此燥屎所爲也。如人壯大熱大實者。宜大承氣湯下之。又熱結不堅滿者。故減去厚朴枳實。加甘草而和緩之。故曰調胃承氣也。若病大而以小承氣攻之。則邪氣不伏。病小而以大承氣攻之。則過傷正氣。且不及還。可再攻。過則不能復救。可不謹哉。



仲景曰凡欲行大承氣先與小承氣一鍾腹中轉失氣乃有燥屎也。可以大承氣攻之。若不轉失氣其不可攻。攻之則腹脹不能食而難治。又曰服承氣湯得利慎勿再服。此諄諄告戒也。凡用攻法必先妙筭料量合宜。則應手而効。若不料量孟浪攻之。必至殺人。

按陽明一症分爲太陽。正陽。少陽。三等。而以大小調胃承氣下之者。按本草曰大黃酒浸入太陽經酒洗。入陽明經。浸久於洗得酒氣爲多。故能引之於至高之分。若物在山巔人迹不及。必射以取之。

也。故仲景以調胃承氣收入太陽門，而大黃下註。曰酒浸。及詳其用本湯，一則曰少少溫服，二則曰當和胃氣，與調胃承氣湯。又詳本湯之症，則曰不吐不下，心煩者，又發汗不解，蒸蒸發熱，又吐後腹脹滿，是太陽陽明去表未遠，其病在上，不當攻之。故宜緩劑以調和之也。及至正陽陽明，則皆曰急下之，與大承氣湯，而大黃下注曰酒洗，是洗輕於浸。微升其趨下之性，以治其中也。至於少陽陽明，則去正陽而逼太陰，其分爲下，故小承氣湯中大黃不用酒制，少陽不宜下，故又曰少與曰微溲之。

音池

勿令大泄。此仲景之妙法也。東垣不審胃之云者，乃仲景置調胃承氣於太陽篇，太陽不宜下，故又稱胃以別之。却踵成氏之謬，以小承氣治太陽脾約之症，以調胃承氣治正陽陽明大承氣之症，余故不能無辨。

海云：大小調胃三承氣之湯，必須脈浮、頭痛、惡風、惡寒、表症盡罷，而反發熱、惡熱、讖語、不大便，方可用之。若脈浮緊，下之必結胸；若脈浮緩，下之必痞。氣已上三法，不可差也。若有所差，則無形者有遺害，假令調胃承氣症用大承氣下之，則愈後元氣

不復以其氣藥犯之也。大承氣症用調胃承氣下之則愈。後神癡不清。以其氣藥無力也。小承氣症若用芒硝下之。則或下利不止。變而成瘧矣。三承氣豈可差乎。

陶云。大凡傷寒邪熱傳裏結實。須看熱氣淺深。用藥。今之庸醫。不分當急下與宜微和胃氣之論。一概用大黃芒硝亂投湯劑下之。因茲而斃者多矣。余謂傷寒之邪。傳害非一。治之則殊。病有三焦。俱傷者。則痞滿燥實兼全。俱宜大承氣湯。蓋厚朴苦溫。以去痞。枳實苦寒。以泄滿。芒硝鹹。以潤燥。軟堅。



大黃苦寒以泄實去熱病斯愈矣。若邪在中焦則有燥實堅三症。故用調胃承氣湯以甘草和中芒硝潤燥。大黃泄實不用枳朴恐傷上焦。虛無音因氤氳之元氣調胃之名自此始矣。若上焦受傷則痞而實用小承氣湯。而以枳實厚朴除痞。大黃泄實去熱去芒硝不傷下焦血分之真陰。謂不伐其根本也。若夫大柴胡湯則有表症尙未除而裏症又急。不得不下者。只得以此湯通表裏而緩治之。又有老弱及血氣兩虛之人亦宜用此。故經云轉藥孰緊有芒硝者緊也。大承氣最緊。小承氣次之。調胃

承氣又次之。其大柴胡加大黃、小柴胡加芒硝、方  
爲轉藥。蓋爲病輕者設也。仲景又云：蕩滌傷寒熱  
積，皆用湯液。切禁丸藥，不可不知。

### 猪苓湯方

猪苓 澤瀉 茯苓 滑石 阿膠 各一兩

陽明病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

主之

仲景原文

按此浮字、誤也。活人云：脈浮者五苓散、脈沉者猪  
苓湯。則知此症脈字下脫一不字也。據太陽篇內  
五苓散乃猪苓、澤瀉、茯苓三味中加桂、白朮也。陽

明篇內。猪苓湯。乃猪苓。澤瀉。茯苓。三味中。加阿膠。滑石也。桂與白朮。味其辛爲陽主外。阿膠滑石味其寒爲陰主內。奉議之言。亦可謂不失仲景之旨矣。第奉議欲區別二藥分曉。不覺筆下以沉對浮。遂使後人致疑三陽症中。不當言脉沉。更不復致疑經文之有闕也。更詳太陽症。固常脉浮。而陽明爲表之裏。故其脉不曰浮。而曰長。蓋長者。不浮不沉中之脉也。成氏直以脉浮釋之。而朱氏却以脉沉言之。胥失之矣。若曰脉浮者。五苓散。不浮者。猪苓湯。則得仲景之意矣。又詳少陰篇。病下利六七。

日咳而嘔渴。心煩不得眠者。猪苓湯一條。雖不言脈沉。然少陰之脈必沉也。豈活人以少陰對太陽一症而言歟。以此推之。成氏隨文悞釋明矣。

陽明病汗出多而渴者。不可與猪苓湯。以汗多胃中燥。猪苓湯利其小便故也。原文

針經曰。水穀入於口。輸於腸胃。其液別爲伍。天寒衣薄。則爲溺。天熱衣厚。則爲汗。是汗溺一液也。汗多爲津液外泄。胃中乾燥。故不可與猪苓湯利小便也。

小柴胡湯



方見太陽中篇

傷寒五六日。中風往來寒熱。胸脇苦滿。默默不欲飲。食心煩喜嘔。或胸中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脇下痞。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滿。身有微熱。或欬者。與小柴胡主之。

仲景原文下  
二十條同

或問少陽膽經。紫紆盤屈。皆多於各經。及觀少陽篇中。治病至簡。又不聞何藥。為本經之正法。何也。夫經絡所據。身之後。屬太陽。太陽為陽中之陽。陽分也。身之前。屬陽明。陽明為陽中之陰。陰分也。陽為在表。陰為在裏。少陽在身之側。夾於表裏之間。

故曰半表半裏太陽膀胱水寒也陽明大腸金燥也邪在陰陽二分之中近後膀胱水則惡寒近前陽明燥則發熱故往來寒熱也治法太陽在標可汗而解麻黃湯是也在本可滲而解五苓散是也陽明在標可以解肌葛根是也在本可下而解之承氣湯是也獨少陽居中不表不裏開竅於膽有人無出故禁發汗禁利大便禁利小便惟宜和之以小柴胡湯故名三禁湯冷熱均平從於中治乃和解之劑若犯之則各隨上下前後本變中變與諸變不可勝數醫者宜詳之

本方加減法

血弱氣盡音奏腠理開邪氣因人與正氣相搏結於脇下。

正邪分爭往來寒熱發作有時默默不欲飲食臟腑

相連其痛必下邪高痛下故使嘔也小柴胡主之原文

按血弱氣盡至結於脇下是釋胸脇苦滿句正邪

分爭是釋往來寒熱句此是倒裝法也至默默不

欲飲食兼上文滿痛而言也若臟腑相連四句乃

釋心煩喜嘔也

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也以法治之

得病六七日脉遲浮弱惡風寒手足溫醫二三下之

不能食而脇下滿痛。面目及身黃。頭項強。小便難者。與柴胡湯。後必下重。口渴而飲水嘔者。柴胡湯不中與也。食穀者噦。原文

噦。一決切。淵入聲。逆氣也。

傷寒四五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渴者。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傷寒陽脈濇。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與小建中不瘥者。與小柴胡湯主之。傷寒中風。有柴胡症。但見一症便是。不必悉具。凡柴胡湯症而下之。若柴胡症不罷者。復與柴胡湯。



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

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及二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症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急鬱鬱微煩者爲未解也與大柴胡下之則愈

傷寒十三日不解胸脇滿而嘔日晡所發潮熱已而微利此本柴胡症先服小柴胡湯以解外後宜芒硝主之

傷寒五六日頭汗出微惡寒手足冷心下滿口不欲食大便鞭脉細者此爲陽微結必有表復有裏也可與小柴胡湯設不了了者得屎而解

陽明病發潮熱。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脇滿不結者。小柴胡湯主之。

陽明病。脇下鞭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者。可與小

柴胡湯。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身濺然而汗

出解也。

陽明中風。脈弦浮大。而短氣者。小柴胡湯主之。

本太陽病不解。轉入少陽者。脇下鞭滿。乾嘔不能食。

往來寒熱。尙未吐下。脈沉緊者。與小柴胡湯。

嘔而發熱者。小柴胡湯主之。

傷寒瘥已後。更發熱者。小柴胡湯主之。脈浮者。以汗

解之脉沉實者以下解之

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斷者主之。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者主之。婦人傷寒發熱經水適來。晝日明了。夜則讖語者主之。

仲景傷寒論中言婦人者止此三條耳

活人書言婦人傷寒治法與男子不同。男子先調氣。女子先調血。此大畧之辭耳。要之脉緊無汗爲傷寒。脉緩有汗爲中風。熱病脉洪大。中暑細弱。其

症一也。當汗常下，豈必調血而後行津液耶？仲景傷寒論不分男女，良以此歟。此論固當，猶爲未也。仲景亞聖也，世醫所知。仲景不知有是理乎？聖人創物，賢者述之事，可以爲天下則，聖人已先據之矣。何待世人明之乎？聖人不言，以其同診也。後人不知湯液之源，故立爲後人法則，異於男子常人。所具聰明眼者，肯以此爲是乎？然以藥考之，則可知也。假令桂枝芍藥固營而開衛，非血藥而何？麻黃防風雖爲之發汗，本治女子餘疾，非血藥而何？白虎小柴胡中知母，則治熱。柴胡則調經，皆氣中。



之血虛也。當歸、地黃，不言可知，爲血藥。白朮，人皆以爲氣劑。本草言能利腰臍間血，非血藥乎。大抵川之在陽，便是氣藥。用之在陰，便是血藥。若男子與女人傷寒，皆營衛受病，其症一也。何以云男先調氣，女先調血也。此二句，雲岐子以爲治雜病法之常體，非爲傷寒設也。其所以然者，以其任衝盛而有子，月事行有期，有熱入血室一症，不得不異也。在妊孕，不得不保在經血，不得不調表裏汗下。何嘗有異也。無汗下藥中，增損自有調保之義。活人云：妊娠不用桂枝、半夏、桃仁、柴胡湯，減半夏爲

黃龍湯是則是矣。必意蓄血極而鄰於死，須抵當湯丸，則安得不用止？是減劑從輕可也。故黃帝云：婦人身重毒之，何如岐伯曰：有故無殞，亦無殞也。大聚大積，其可犯也。哀其大半而止，過者死。此所以有從輕之義。蓋由諸此，以知桂枝半夏桃仁可用處，必用不可全無，但當從輕則可耳。保安丸中有桂附牛膝，皆墮胎之劑，以其數多之中些少，是亦從輕而無妨也。又爲引用必須少而不可無也。大意如此。後之君子，更宜詳定保劑多破劑少破者，從其保，破劑多安劑少安者，從其破。此理不可

不知。又寒熱多少例。寒者多。熱者少。熱不爲之熱。熱者多。寒者少。寒不爲之寒。

按岐伯之論。謂妊婦之用毒藥。可用而不可過也。婦人懷孕。謂之重身。然用毒藥以治其病者。正以內有病之故。則有病以當毒藥。其子必無殞也。不惟子全而母亦無殞也。但大積大聚。或病甚不堪。不得不用此以犯之。祇宜衰其大半而止。藥行彼病自漸去。若過用其藥。則敗損真氣。死矣。按男子亦有熱入血室症。經云。陽明病下血。譫語。此熱入血室。但頭汗出。刺期門。蓋衝脉爲血海。卽

血室也。男女均有之。男子下血讖語。婦人寒熱似  
癰。皆爲熱入血室。迫血下行。則爲恟。燕而利。挾血  
之脉。乍濇乍數。或沉伏。血熱交併。則脉洪盛。大抵  
男子多在左手。女多在右手見之也。  
或問小柴胡。近世治傷寒發熱。不分陰陽而用之  
何也。然柴胡之苦平。乃足少陽經傷寒發熱之藥。  
除半表半裏之熱。及往來寒熱。小有日晡潮熱也。  
佐以黃芩之苦寒。以退熱。半夏生薑之辛。以退寒。  
人參大棗之甘溫。以助正氣。解渴生津液。則陰陽  
和而邪氣解矣。但太陽經之表熱。陽明經之標熱。



皆不能解也。如用之。豈曰無害。若夾陰傷寒。面赤發熱。脈沉足冷者。服之立至危殆。可不慎哉。及內虛有寒。大便不實。脈息小弱。與婦人新產發熱。皆不可用也。

夷堅志云。朱肱。吳興人。尤深於傷寒。在南陽。大守盛次仲。疾作。召視之。曰。小柴胡湯症也。請併進二服。至晚。乃覺滿。又視之。問所服藥。安在。取視。乃小柴胡散也。肱曰。古人製咬咀。判如麻豆大。煮清汁飲之。名曰湯。所以入經絡。攻病取快。今乃爲散。滯在膈上。所以胸滿而病自如也。因旋製。自煮以進。

兩服遂安。

小建中湯

方見三卷

傷寒陽脉澁陰脉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與小建中湯。不瘥者與小柴胡湯主之。

垣云芍藥味酸於土中瀉木爲君。飴糖甘草甘溫補脾養胃爲臣。水挾木勢亦來侮土故脉弦而腹痛。肉桂太辛熱佐芍藥以退寒水。薑棗甘辛溫發散陽氣行於經絡皮毛爲使。故名建中。

大柴胡湯

柴胡八兩 大黃二兩 枳實四枚 半夏半升 黃芩三兩 芍藥

三生薑五兩 大棗十二枚

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及二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症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急鬱鬱微煩者為未解也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仲景原文下四條同

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復往來寒熱者與大柴胡湯有人病傷寒心煩喜嘔往來寒熱醫以小柴胡與之不除予曰脉洪大而實熱結在裏小柴胡安能去之仲景云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服往來寒熱者與大柴胡湯三服而病除蓋大黃蕩滌蘊熱傷

寒中要藥 大柴胡酒洗生用

按柴胡、大黃之藥，升降同劑，正見仲不處方之妙。柴胡升而散外邪，大黃降而泄內實，使病者熱退氣和而自愈。

傷寒發熱汗出不解，心下痞鞭，嘔吐而下利者，大柴胡湯主之。

傷寒後脈沉，沉者內實也，下解之宜柴胡湯。

或問大柴胡者，內煩裏實者，固宜用也。其嘔而下利者，亦用之，何也？夫治病節目，虛實二者而已。裏虛者，雖便難而勿攻。裏實者，雖吐利而可下。經曰：



汗多則便難，脈遲尙未可攻，以遲爲不足，卽裏氣未實故也。此以大柴胡主之。凡吐利，心腹濡軟爲裏虛。嘔吐而下利，心下痞鞭者爲裏實也。下之當然。况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及二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症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急，鬱鬱微煩者爲未解也。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二節病症雖有參差，其裏實同一機也。皆與大柴胡者宜也。

病若二十餘日，以上有下症者，止宜大柴胡湯。恐承氣太峻，蓋傷寒過經則正氣多虛故也。

有人患病傷寒，目痛鼻乾，不得卧，大便不通，尺寸脈俱大，已數日，一夕汗出，予謂速以大柴胡湯下之。醫駭曰：陽明自汗，津液已涸，法當用蜜煎，何須苦用下藥？余謂曰：子雖知蜜煎穩當，還用大柴胡湯。此仲景不傳之妙。公安能知之？余力爭竟投大柴胡二貼，愈。仲景論陽明之病多汗者，急下之人多謂已是自汗，若又下之，豈不表裏俱虛？又如論少陰云：少陰病一二日，口乾咽燥者，急下之人多謂症發於陰，得之日淺，但見乾燥，若更宜下，豈不陰氣愈甚？舉此二端，則其可疑者不可勝數。此仲

景之書人罕能讀也。余謂仲景言急下之者，亦猶  
急當救表，急當救裏之說。凡稱急者，爲立變。謂纔  
見汗未至，津液乾燥，便速下之，則爲精捷。免致用  
蜜煎也。

二陰及各症方

桂枝加芍藥湯

即於桂枝湯內倍加芍藥

桂枝加大黃湯

即於桂枝湯內加大黃

本太陽病醫反下之。因爾腹滿時痛者。屬太陰也。桂

枝加芍藥湯主之。

仲景原文  
下二條同

表症未罷。而醫下之。邪乘裏虛。當作結胸。今不作

結胸。而作腹滿時痛。是屬於太陰裏氣不和。故腹

指時痛耳。時痛者。有時而痛。非大實之痛也。故但



與桂枝湯以解表。加芍藥以和裏。

大實痛者。桂枝加大黃湯主之。

大凡表症未罷。仍當解表。若悞下。以虛其裏。則餘邪乘虛而入。內作大實痛。曰大實痛。則非時而痛者。可例矣。故前方但倍芍藥。而此則加大黃。加大黃者。取其苦寒能蕩實也。

或問太陰有可下者乎。曰有。經云。及太陽症。醫反下之。因爾腹滿時痛。桂枝加芍藥湯。大實痛。桂枝加大黃湯。易老云。此非本有是症。以其錯下脾傳於胃。故爲悞下傳也。

治病必求其本。假令腹痛，桂枝加芍藥，桂枝加大黃，何爲不只用芍藥、大黃之屬，却於桂枝湯內加之。蓋以病從太陽中來，當以太陽爲本也。又如結胸症，自高而下，脈浮者不可下，故先用麻黃湯解表，已然後以陷胸湯下之，是亦求其本也。至於蓄血下焦，自結膀胱，是亦從太陽中來，侵盡無形之氣，乃侵膀胱中有形之血。太陰爲病，脈弱，其人續自便利，設當用大黃芍藥，若宜減之，以其人胃氣弱，易動故也。

當歸四逆湯

當歸 桂枝 芍藥 細辛 各三兩 甘草 炙

木通 各二兩 大棗 二十枚

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

藥即方見

手足厥。脈細欲絕者。當歸四逆湯主之。原文下同

若其人內有久寒者。宜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

主之。仲景原文下同

按此承上文言。雖有手足厥脈細欲絕症候。若其人內有久寒。則加吳茱萸生薑以散久寒。而行陽氣。日久寒者。陳久之寒。對下血中寒也。明矣。

下利脉大者虛也。以其強下之故也。設脉浮革，因爾腸鳴者，屬當歸四逆湯主之。

四逆湯

方見太陽中篇

傷寒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者，當救裏，宜四逆

湯。

原文下十條同

病發熱，頭疼，脉反沉者，若不瘥，身體疼痛，當救其裏，宜四逆湯。

發熱頭痛，表病也。脉反沉者，裏脉也。經曰：表有病者，脉當洪大。今脉反沉遲，故知愈也。見表病而得



裏脉則當瘥若不瘥爲內虛寒甚與此湯救其裏  
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其臟有寒故也當溫之宜四  
逆輩

經言輩字者爲藥性同類惟輕重優劣不同耳凡  
太陰自利不渴師言有用理中而愈者甚則理中  
加附子而獲安者凡言輩者蓋如此夫四逆湯其  
辛相合乃大熱之劑苟輕用之恐有過度之失所  
以仲景不爲定擬也莫若以理中循循而用之至  
爲平穩如不得已者四逆方爲用也

少陰病脉沉者急溫之宜四逆湯

少陰病。飲食入口。則卽吐。心中溫溫欲吐。復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脈弦遲者。此胸中實。不可下也。當吐之。若膈上有寒。飲乾嘔者。不可吐也。急溫之。宜四逆湯。

大汗出。熱不去。內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惡寒。四逆湯主之。

大汗若大利而厥冷者。四逆湯主之。

嘔而脈弱。小便復利。身有微熱。見厥者。難治。四逆湯主之。

吐利汗出。發熱惡寒。四肢拘急。手足厥冷者。四逆湯

主之。

既吐且利。小便復利。而大汗出。下利清穀。內寒外熱。脉微欲絕者。四逆湯主之。  
葛霍乱

麻黄附子細辛湯

麻黄 細辛 附子  
二兩 一枚

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脉沉者。前湯主之。  
原文下三條同

或問論傳經之邪。自三陽傳至太陰。太陰則傳少陰。此不言傳經而言始得之何也。曰。傳經者。古人明理之法之意如此。安可執一而論哉。夫三陽傷寒。多自太陽入。次第而傳至厥陰者。固有也。其三

陰傷寒。亦有自利不渴。始自太陰而入者。今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正由自入。故云始得之。緣少陰無身熱。而今有熱。故言反發熱。以不當發熱而熱也。爲初病邪淺。故與麻黃附子細辛湯。以發散之。按六經中。但少陰症難辨。此條要看一反字。是以陰症雖云不用麻黃。今既始得之。反發熱。脈沉。所以用麻黃附子細辛。以溫散之耳。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麻黃附子甘草湯。微發汗。以二三日無裏症。故微發汗也。

詳仲景發汗湯劑。各分輕重不同。如麻黃桂枝湯。



青龍各半越婢等湯各有差等。至於少陰發汗二湯。雖同用麻黃附子。亦有加減輕重之別。故以加細辛爲重。加甘草爲輕。辛散其緩之義也。其第一症。以少陰本無熱。今發熱。故云反也。蓋發熱爲邪在表。而當汗。又兼脈沉。屬陰。而當溫。故以附子溫經。麻黃散寒。而熱須汗解。故加細辛。是汗劑之重者。第二症。既無裏寒。之可溫。又無裏熱。之可下。求其所以用麻黃附子之義。則是脈亦沉。方可名曰少陰病。身亦發熱。方行發汗藥。又得之二三日。病尚淺。比之前症亦稍輕。故不重。脈症而但曰微發。

汗。所以去細辛，加甘草，是汗劑之輕者。

黃連阿膠湯

黃連四兩 黃芩一兩 芍藥二兩 阿膠三兩 雞子黃二枚  
生用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已上，心中煩不得卧，前湯主之。  
原文

附子湯

附子一枚 炮 白朮二兩 茯苓 白芍 人參

少陰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惡寒者，當灸之。附

子湯主之。  
原文  
下同

按背者，胸中之府。諸陽受氣於胸中，而轉行於背。

內經曰。人身之陰陽者。背爲陽。腹爲陰。陽氣不足。陰寒氣盛。則背爲之惡寒。若風寒在表而惡寒者。則一身盡寒矣。但背惡寒者。陰寒氣盛可知。如此條是也。又或者陰氣不足。陽氣內陷入於陰中。表陽新虛。有背微惡寒者。經所謂傷寒無大熱。口渴。渴。心煩。背微惡寒。白虎加人參湯主之是也。一爲陰寒盛氣。一爲陽氣內陷。何以明之。蓋陰寒爲病。則不能消耗津液。故於少陰病。別曰口中和。及陽氣內陷。則熱燥。津液爲乾。故於太陽病。則口渴。舌乾而渴也。要辨陰陽寒熱不同者。當於口中潤燥。

詳之。

按傷寒以陽為主。上件病皆陰勝，幾於無陽矣。辛甘皆陽也，故用附朮參苓，所以散寒而養陽。辛溫之藥過多，則恐有偏陽之弊，故又用芍藥之酸，以扶陰。經曰：火欲實，木當平之。此用芍藥之意也。少陽病，身體痛，手足寒，骨節痛，脈沉者，附子湯主之。

### 桃花湯

乾薑一兩 赤脂一斤 石一斤 粳米一升

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桃花湯主之。原文

少陰病二三日，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下利不止。



便膿血者。桃花湯主之。

此症自三陽傳來者。純是熱症。成無已因其下利。而曰脇熱。因其用乾薑。而曰裏寒。余謂不然。蓋少陰腎水也。主禁固二便。腎水爲火所灼。不能濟火。火熱尅伐大腸。金故下利。且便膿血。此方用赤石脂。以其性寒而澁。寒可以濟熱。澁可以固脫。用干姜者。假其熱以從治。猶之白通湯。加人尿。猪胆。干姜。黃連。黃芩。人參湯。用芩連。彼假其寒。此假其熱。均之。假以從治。爾經曰。寒者熱之。熱者寒之。微者逆之。甚者從之。逆者正治。從者反治。從少從多。觀

其事也。正此之謂用粳米。恐石脂性寒損胃，故用以和之。向使少陰有寒，則乾薑一兩之寡，豈足以溫。赤脂一斤之多，適足以濟寒而殺人矣。豈仲景之方乎。

### 豬膚湯

豬黑皮 白米粉

少陰病下利咽痛、胸滿、心煩者，主之。原文

膚乃是燐豬刮下黑皮。禮運疏云：革，膚內厚皮，膚革外薄皮。語云：膚淺義取諸此。

按白粉乃白米粉也。其鉛粉亦名白粉，又名定粉。

又名胡粉。主治積聚痔利與白米粉不同。

甘草湯

卽甘草一味

桔梗湯

甘草

桔梗

連翹

薄荷

竹葉

梔子

黃芩

少陰病二三日咽痛者可與甘草湯。不瘥者可與桔

梗湯。原文

苦酒湯

藥卽方見

少陰病咽中生瘡不能語言聲不出者苦酒湯主之  
原文

半夏湯

藥即方見

半夏散

藥即方見

少陰病咽中痛半夏散及湯主之  
原文

或問六經傷寒皆不言咽痛惟少陰篇中有咽痛  
咽傷之症何也夫少陰咽痛乃經絡所繫蓋少陰  
之脉上貫肝膈入肺循喉嚨繫舌本故有咽傷痛



之患。內經曰。所生病者。咽腫。上氣。噎乾。及痛。此經脈所繫。邪氣循行而致然也。

白通湯

葱白四 干姜 附子一枚

白通加猪膽汁湯

藥節方見

少陰病下利。白通湯主之。原文下同

少陰病下利。脈微者。與白通湯。利不止。厥逆無脈。乾

嘔煩者。白通加猪膽汁湯主之。服湯脈暴出者死。

微續者生。

按少陰屬腎水藏也。得天地閉藏之令。主禁固。二便客寒。居之則痛而失其體。不能制水。故下利。葱白之辛。所以通陽氣。薑附之辛。所以散陰寒。故卽葱白而名之曰白通。

或謂白通湯及白通加豬膽湯、真武湯、與通脈四逆湯皆爲少陰下利而設。除用薑附相同。其餘之藥俱各殊異。何也。曰病殊則藥異。少陰下利。寒氣已甚。非薑不能治。此下利之理無殊。至兼有之症不一。則用藥當各從其宜。如白通湯用薑附以散寒止利。則加蔥白以通調陽氣。若利而乾嘔煩者。

寒氣太甚。內爲格拒。而姜附非煩者之所宜。必嘔而不納。故加人尿。猪膽汁。候溫冷而服之。以人尿猪膽汁。皆鹹苦性寒之物。自納而不阻。至其所則冷體皆消。熱性便發。又真武湯治少陰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滿。小便不利。四肢沉重疼痛。自下利者。爲有水氣。故多或爲之症。夫水氣者。則寒濕也。腎主之。腎病不能制水。水飲停蓄。爲水氣。腹痛寒濕內甚也。四肢沉重疼痛。寒濕外甚也。小便不利。自下利者。濕甚而水穀不能別也。經曰。脾惡濕。其先入脾。茯苓白朮之其以益脾逐水。寒濕所

勝平以辛熱濕淫所勝佐以酸辛故用附子芍藥  
生薑之酸辛以溫經散濕太陽篇中小青龍湯症  
亦爲有水氣故多或爲之症如真武湯者不殊此  
理也通脈四逆治少陰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  
厥逆脈微欲絕者爲裏寒身熱惡寒而面色赤爲  
外熱此陰甚於內格陽於外不相通與通脈四逆  
湯以散陰通陽其或爲之症依法加減而治之已  
主四症俱云下利而兼有或爲之症不一是以用  
藥大同而小異也

或云白通湯用附子凡四症惟真武湯一症熟附



餘皆生用何也。凡附子生用則溫經散寒，非干姜佐之則不可。炮熟則益陽除濕，用生薑相輔允爲宜矣。干姜辛熱，故佐生附而用生薑辛溫，少資熟附之功。原佐使之妙，無出此理。然白通等湯以下利爲重，其真武湯症以寒濕相搏，附子亦用炮熟，仍用生薑以佐之。其生熟之用，輕重之分，無過此理也。

真武湯

方見三卷內

太陽病發汗，汗出不解，其人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身

調動振振欲擗地者真武湯主之。原文

少陰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四肢

沉重頭痛自下利者此為有水氣其人或咳或小便

利或下利或嘔者主之。原文

通脈四逆湯

四逆加葱四除甘草

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者主之。原文

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汗出而厥者主之。下同

四逆散

甘草 柴胡 枳實炒 芍藥生用各一兩

少陰病四逆。其人或咳或悸。或小便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者。四逆散主之。原文

此寒邪傳至少陰。裏有結熱。則陽氣不能交接於四末。故四逆而不溫。用枳實所以破結氣而除裏熱。用柴胡所以升發真陽而回四逆。甘草和其不調之氣。芍藥收其失位之陰。是症也。雖曰陽邪在裏。甚不可下。蓋傷寒以陽為四逆。有陰進之象。若復用若寒之藥下之。則陽益虧矣。是在所忌。論曰。諸四逆者。不可下之。蓋為此也。

大凡初服藥時。無是症。服藥後而生新症者。故經

曰若吐若汗若下後之症是也。卽壞病也。當以何  
逆而治之。若初服藥有是症。服藥後只是原症如  
故不見新有症候者。只是病未退。仲景所謂服湯  
一劑盡。病症猶在者。更作服也。汗下同法。清碧杜  
先生曰。陽熱病難療。陰寒病易治。蓋熱者傳經變  
態不一。陰寒不傳。治之亦一定法耳。仁菴嚴先生  
云。凡醫他人。治過傷寒。須究前症。曾服何藥。倘症  
交雜。先以重者爲主。次論輕者。假如傳經之邪。治  
有三法。在皮膚者。汗之。在表裏兩間者。和解之。在  
裏者。下之。此自外入內之治也。至若體虛之人。交



接陰陽飲食不節則裏虛中邪又非在表可汗之法必用大熱之劑溫散經曰陰中於邪必內慄也表氣微虛裏氣失守故使邪中於陰也方其裏氣不守而爲邪中正氣怯弱故成慄也故經言寒則傷營營者血也血寒則凝而不行致四肢血氣不接而厥身體冷而惡風寒附子干姜適得其當若寒退而熱毒內攻目中不了了下利清水腹滿又有急下之法此論少陰經之治法也若寒退而手足厥其厥乍凜腹中痛而小便不利又有四逆散之治法所謂少陰傳變與太陽相同者此也

猪苓湯

猪苓

茯苓

澤瀉

滑石

阿膠

少陰病下利六七日。咳而嘔渴。心煩不得眠者。主之。  
原文

少陰病下利而主此方者。分其小便而下利自止也。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而主此方者。導其陽邪。由溺而泄。則津液運化。而渴自愈也。然猪苓質楛。輕清之象也。能滲上焦之熱。茯苓味甘。中宮之性也。能滲中焦之濕。澤瀉味鹹。潤下之性也。能滲下焦之濕。滑石性寒。清肅之令也。能滲濕中之熱。四物

皆滲利。則又有汗多亡陰之懼。故用阿膠佐之。以存津液於決瀆耳。

烏梅丸

烏梅

三百個

細辛

桂枝

人參

附子

炮

黃柏

六兩

黃連

一斤

干姜

十兩

當歸

四兩

椒

去汗

醋

浸烏梅

一宿

去核

蒸熟

和藥

蜜丸

凡厥者。陰陽氣不相順接。便為厥。厥者。手足逆冷是也。  
原文

傷寒脈微而厥。至七八日。膚冷。其人躁。無暫安時者。此為藏厥。非為蚘厥也。蚘厥者。其人當吐蚘。今病者

此宜隨症而加減之也。求人全用藥以其前症悉備。故用三陽標藥治之。經曰治病必求其本是也。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

方見本湯

傷寒本自寒下。醫復吐下之。寒格更逆。吐下者主之。  
原文

白頭翁湯

白頭翁<sub>二</sub> 秦皮 黃連 黃柏<sub>三</sub>

熱利下重者。白頭翁湯主之。  
原文

下同

下利欲飲水者。以有熱故也。白頭翁湯主之。



四逆加人參湯

本方加人參一兩

問曰。病發熱。頭痛身疼。惡寒吐利者。此屬何病。答曰。此為霍亂。自吐下。又利止。復更發熱也。

惡寒脉微而復利。利止亡血也。四逆加人參湯主之。

原文

理中丸

本方等分蜜丸

霍亂頭疼發熱身疼痛熱多欲飲水者。五苓散主之。寒多不用水者。理中丸主之。

原文

靜而復時煩。此爲藏寒。虬上入膈。故瀕瀕與復止。烏梅丸主之。

原文

虬音爲人腹中長蟲。俗曰食蟲是也。

胃中冷。必吐虬。吐虬人皆知爲陰也。然亦有陽症。吐虬者。蓋胃中空虛。旣無穀氣。故虬上而求食。至咽而吐。又看別症。何如。不可專以胃冷爲說。曾記一人。陽黃吐虬。又大發斑。陽毒症。口瘡咽吐虬。皆以冷劑取効。是亦有陽症矣。

麻黃升麻湯

麻黃 升麻 干姜 官桂 芍藥 甘草

黃芩

傷寒六七日大下後。寸脈沉而遲。手足厥逆。下部脈不至。咽喉不利。吐膿血。泄利不止者。爲難治。麻黃升麻湯主之。

仲景麻黃升麻湯爲下壞之劑。而寸脈沉遲。或厥。或咽喉不利。咳嗽膿血。或下利不止。斷作難治。此藥有桂枝湯有麻黃湯。有干姜芍藥甘草湯。有白虎湯。內更有少陽藥黃芩是也。此是三陽合而標病不應下。而下之壞。而成肺痿也。若脈不遲者。去干姜。官桂。不下利者。亦云之。寸口脈小者。去黃芩。

大病瘥後喜噦久不了了者胃上有寒當以丸藥溫之宜理中丸原文

通脉四逆加猪膽汁湯

以白通湯加人尿猪膽汁

吐已下斷汗出而厥四肢拘急不解脉微飲絕者主

之原文

燒裙散

即裙襠燒灰也

傷寒陰陽易之為病其人身體重少氣少腹裏急或引陰中拘攣熱上冲胸頭重不欲舉眼中主花膝脛



拘急者燒裙散主之。原文

取此物者亦以病因於陰陽感召而得使亦以陰陽之理治之又且五味入口鹹入腎腐入腎穢入腎乃濁陰歸地之意也裙襠味鹹而腐故能入少陰燒之則溫故足以化氣化之則濁故足以入膀胱經曰濁陰歸六腑是也藥物雖陋而用意至微

枳實梔子豉湯

枳實 梔子 十四枚 淡豉 四合

大病瘥後勞復者枳實梔子豉湯主之。若有宿食者

加大黃如碁子大五六枚。原文

漿水湯

漿水味其酸而性涼善走。故解煩渴化滯物。其法以炊粟水熱投冷水中。五六日味酸生白花色。類漿故名。若浸至敗者害人。

牲蠲澤瀉散

大病瘥後從腰以下有水者主之。

原文曰明

是書也。學精天地人事。備儒仙佛。所以語皆見孔統。症藥方以入微字。可針茅超前後合。而擅美向猶患於四卷之秘未竭。

先生之藏或獲詞與諾篇。並行是誠斯世之幸。

但期觀者玩其詞必盡索其解勿僅大意之  
求用者得其旨於以大其施無等陳言之視  
始克驅除百病不負先生種橘之苦心庶幾  
弘濟羣生俾慰吾友授梓之隱念云古海昏  
愚山堂後學周瑞冠多氏謹識

尚論後篇卷之四 終

不肖斯感身受

外祖大人高厚洪恩莫報萬一思以任茲功所委肉  
體端凝永祀寢室幸於雍正十二年內同郡諸  
賢公請權奉省寺行擬建祠疊祝文欲以其醫  
學諸集廣傳普濟而所刻之寓意草醫門法律  
及尙論篇前四卷已喜人爲世珍特尙論篇後  
四卷手稿付蔚藏莢未能續刊今因房弟長明  
慨爲搨梓謹將原本清付一一較刻書成自必  
與前刻其傳不朽而不肖之畝慰更無窮也矣  
乾隆四年不月靖以西關庠生不肖甥舒斯蔚



炳文氏謹跋

此書自出...

與前校其書亦...

瑞雲閣林...

四...

又...

學...

習...

辨...

公...

...